

一.指导思想

根据应用型文科人才培养的特点，专业坚持文化素养与专业素质相结合、创新能力与传播技术相融合、市场意识和创新精神并重、理论水平与实践能力和同步提高原则，将学生培养成具有宽厚的人文素养、坚实的专业技能和良好创造意识的广告服务业创意、策划及经营、管理专门人才。

二.培养目标

为适应现代社会对创意策划、市场营销、品牌推广、公共宣传及媒介管理等高素质人才的普遍需求，为各层次的广告、传播、公关、营销公司以及企业、媒体广告服务部门和政府宣传公关部门等培养高级专门人才，也为各类广告教育、研究及培训机构输送专才。

三.毕业要求

1、具有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观，爱国、诚信、守法；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协作精神；具备良好的科学、文化素养。

2、掌握本专业所需的传播学、营销学、艺术学等学科的基本内容，具备一定的人文和社会科学知识；系统而扎实地掌握广告学基础知识、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，了解广告学的知识体系和广告业的发展趋势。

3、具有综合运用相关学科基本理论和技术方法进行广告创意、策划、公关、营销以及广告经营、管理等方面综合能力；具备广告文案写作、平面广告创作、视频广告制作以及数字营销与传播等方面能力。

4、本专业学制四年，完成教学计划表规定的116学分课程要求，方能毕业。达到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，可以获得文学学士学位。

1.总学分116

2.通识教育学分31 怀 媚

3.关学科基础平台学分18 怀

4.本专业教育学分67 怀 剡 壘

0 %ä^•TJe±hHQ™O 0 0 m^•9€ ^LN:• [0 0 %o ^s—b^•(¾¼;R 0 0 C l(¾¼;R 0 0 —b^•0 ^ Œ gâR 0 0 —bQ{



